

中国人的修养读后感(模板8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中国人的修养读后感篇一

看完《中国人的心灵》，说实话，好像吃下一块超级压缩饼干，吞下去了，但什么时候能消化，就不得而知了，全宇的《中国人的心灵》读后感。多少年来(书上说三千年)，中国丰富多彩的文学成就，外加一大堆各种各样的中国文人，浓缩到一本377页的书中，真的让人不得不佩服作者的功力。

应该说，本书不仅是一部文学史，它还涵盖了中国社会变迁的方方面面。由于本书内容过多，我在本文中只选择我对书中所反映出的中国文人的生存状态发表一些看法。

看了这么多文人或喜或悲的人生，我觉得中国文人似乎大多具有一种共同的价值观。这价值观包括：忠君、爱民、追求仕途。看起来，这三条没什么不好，不过事实上正是这三条与时代一起造就了一个个可敬有可怜的中国文人。

先说忠君。中西方文明都把“忠诚”看做一种崇高的品格，但这两种忠诚却截然不同。西方人的忠诚，如骑士对国王的忠诚，更多出自一种自身的荣誉感，很大程度上是独立于忠诚的对象；而中国文人对君主的忠诚却出自他们对君主手中权力的依赖，因为他们总是要依附于某个君主才能“有所作为”。当这些人被君主所弃时，其表现如同女子为人所弃时一样也就不足为奇。(个人认为屈原被贬时以美人自比大发哀怨有点人格与自尊崩溃的成分，读后感《全宇的《中国人的心

灵》读后感》。)更糟糕的是，这种忠诚后来演变为一种对权力和掌权者的盲目崇拜，让一些人丧失了自己的骨气，进一步毒化了我们的民族精神。

再说爱民。看起来“爱民”是一件很好的事，但它至少有两点问题。首先，爱民者自己不是“人民”的一部分，他们总是居高临下以一种同情者的角度来观察百姓，把自己看做统治阶级的一分子(虽说他们不一定是)。这样，这些文人在政治上的所为往往脱离实际，根本起不到改善民生的作用，至多帮些倒忙。其次，“人民”这一集体名词淹没了组成“人民”的一个个个体，使得中国的传统对个人的基本权利、尊严、自由意志完全忽视。董卓曰：“吾为天下计，岂惜小民哉！”，改一下就成了：“我为人民服务，那一两个人算什么？”

最后，说说中国文人对仕途的追求。一直以来，直到现在，仕途一直是很多中国知识分子的终极追求，而在古代仕途是绝大多数读书人的唯一出路，是他们实现自己抱负的唯一途径。正是因为如此，中国的统治者非常方便地聚拢了华夏的人才(虽然很多时候他们不会用)，并且控制了人们的思想(配合从识字开始的全面洗脑)。应该说，这是造成中华文明最后一步步僵化，最终被西方一击即溃的重要原因之一。

现在，一些人盲目复古，孔子和其他先贤的雕像又在各处竖起，中华文化身上埋藏千年的基因缺陷似乎又在起作用。警醒！警醒！

中国人的修养读后感篇二

《礼记》中的描述，人的美德并不是参照“礼”而得出的，而然中国人的“礼”的功夫却是相当了得，毕竟社会存在是决定社会意识的，在中国这样的国度，“礼”便可以理解为道德，宗教与政治的化身。

古时《孝经》曾说：“五刑之属三千，而罪莫大于不孝。”

“又有”百善孝为先“的古训，可见孝作为一种衡量人品甚至是选官的标准，都是占着相当大的影响。

中国人是很讲究孝的，《二十四孝》一书中就举了相当多的例子来说明孝的重要性。

从“我娘很爱吃橘子“的故事到”埋妻儿而养爹娘“再到”剜肉治病“无不说明了孝的程度之深。

守孝三年的原因是因为孩子生下来头三年，不能离开父母的怀抱，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亦不可自我糟蹋，否则便是对父母的不敬。

以“礼”相待，若只是敷衍，便降低了标准，认为是不孝。

中国人的孝是一种美德是没错的，但是相对于西方国家的信仰标准，孩子的相对独立性，并不存在什么刻意在意孝的存在，想去那就去哪的恣意散漫的态度确实有很大的差别。

是否影响了中国孩子的独立性，这种孝有时候可能会造成违背了主角的真实意愿，古时的婚姻包办也是一种孝的体现，却有种种的悲剧发生，例如《孔雀东南飞》。

就算在当代也有人为父母的命令为马首是瞻，一听父母有言，便毫不含糊地去做，也许可能本身就是个错误的举动，缺乏了自我的主观判断力，这样的“礼“想必不太靠谱。

总的来说，孝的正面作用还是要大于负面作用。

——公共精神

要说到公共精神，便有话可谈了。

从去年的天灾人祸来看，中国人民群众的公共精神可谓是表现的淋漓尽致。

我从不以偏概全，也从不以全概偏。

人终归有其自私性，所以有相当一部分人是抱着“事不关己，关门睡觉”的心态来生活在这个世上的。

古有农夫的祷语“雨我公田，遂及我私”，亦有“不得不顾及自己”出于自我保护的意识，有些人常常想着只要自己的个人财产不受损失，就没有必要去关心或者没有责任去关心别人。

说到底了，还是用一句话来概括“不在其位，不谋其政”。

明思博在他的书中用这样的话来表述中国人

“天生有一种墨鱼的能力一旦被追逼就放出一些墨汁使起自己安全地退后。”

这句话写得相当生动，也比较有概括力。

更通俗一些便是你不给我钱，我就没那个义务被你叫过来再唤过去，于是公共精神常常被与金钱联系在一起，显得太过于现实，其实这个社会终究还是要现实一些，不论是在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或是在中国的社会主义的大环境下。

对于某些社会中的见义勇为等充分体现公共精神的行为和事迹，我的确是相当敬佩。

因为生活中我们的思想境界有时候总会先想着自己的，当然自己确保不受伤害，但至于究竟要不要管别人，就是另一回事了。

当然这个社会是不乏有真正公共精神的人的，他们可能不计报酬，不计后果，但真正人们都达到那样的思想境界高度，还是将要有很长时间的长路要走吧。

——知足常乐

中国的古代的诗歌作品中常常会写到怎么样的思念家乡或是一别多年的痛苦，是因为中国人的情结中是不愿意离乡去远方的，因为中国人的潜意识里的最理想的生活状态应该是：

“钉在一块土地上，

好像一棵树，

吸水，开花，结果，最后枯萎了，

归于脚下的黄土。

那是他们的知足常乐的心态在潜移默化中作用着。

一段时间之内，中国人是很相信”天“的，或许可以称作是一种”宿命论“，皇帝是天子，释迦摩尼是救世主，这些环境的作用打造了中国人很吃苦耐劳的品质，有着永恒般的好心情，不论外面怎么样，中国人总是很相信会很好，现在已经很好了，然而这样的相对于进步的停止却差点要了中国人的命。

现在却有很多现象表明中国人并不是很好的保持这种美德了，贪官亦或是种种谋求某个目的而不择手段的人，数一数就是很可怕的事情。

所以他们会常常丢失快乐，只是满足自尊或是虚荣心。

所以知足常乐，亦或是相关无事，还是抱着常乐的心态。

知足常乐在当今的社会中可以衍生一下它的意思，便是保持一种良好的心态，不要过分的要求什么，再用一句老人们常说的：“该是你的就是你的，不该是你的永远不是你的”，切不要把它理解成天命不可违，我只是想说在什么都没有争

取到之前你只好做好你自己，常常可以使自己很开心，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人的。

——拐弯抹角

中国人有着特殊化的做人与处世原则，他们有着非凡的推断能力，知道在什么时候该夸夸其谈，知道什么时候该保持沉默，所以我觉得中国人常说的一句话更能较好的描述中国人：

“很会做人。”

偶得记起来，一天聚会聊天的时候，有个朋友把头伸过来有些神秘地对我说：“我发现你语文是不是学太好了，骂人都不带脏字的。”这才是我明白过来是自己不久之前对于一些冷嘲热讽的反击，不小心有点毁了自己的形象。

但反过来想想，中国人恰恰在很多的时候都会练就了一副好嘴皮子，可以用尽借代，比喻等修辞手法，来表现对某人的看法，然而对方又会常常毫无防备的欣然接受，好像只有自己知道怎么回事，恐怕等到别人反应过来怎么回事，你早就人去楼空了。

这样的结果，又要怕是要感谢中国的文字的复杂性和生来就有的谦逊了。

有人说中国人很喜欢摆场子，很喜欢作假，我倒不是这么认为的，中国人的“面子心理”貌似已经有很长的存在时间了，中国人很喜欢面子并不是因为他们很喜欢争强好胜，而是因为他们想让别人看到自己好的一面，追求完美的心理谁又不曾拥有呢，更何况是无伤大雅？进而就有了拐弯抹角的语言，行为，一切的暗语，一切的小动作都只是不想破坏当前可能会比较好的情形，只是想让近况变得更好些仅此而已。

中国人的拐弯抹角并不是一无是处的，往往可以很巧妙的将

自己从尴尬，窘迫的困境中解救出来，无伤大雅，又给自己做足了楼梯好适时退出。

——漠视

中国人常常很羡慕说西方人才很懂得生活，可以有很长的假期在沙滩，在海岛上晒出黝黑健康的皮肤。

其实中国人同样也是很懂得生活的，只是条件不允许，没有足够的时间或是金钱，没有办法去远方携着家人旅行，但是中国人却能在仅有的休息时间内充分利用身边的事或者是物来充分享受生活的愉悦。

于是喝茶成了最佳的选择，既没有浪费什么时间，却又在某种程度上闲暇了身心。

午后的小憩，一壶茶，是很好的享受，中国人要的并不是什么好茶好味道，只是追求那一刻的心境，想必那才是最重要的。

吃过了西餐，还是印证了西方人一句话：“中国人是最懂得吃的。

“中国人的“漠视时间”的短板也由此产生，在西方人看来中国人花大把的时间在厨房仅仅只是为了一顿饭，是相当可怕地，是浪费时间的，快餐才是他们的选择才是，但是往往却是适得其反，中国人宁愿在餐馆点完餐后等上好一段时间，或许只是遵循好的东西制作起来总会很慢的道理，一分一秒的耐心地，充满希望的等待。

他们或许并不在意吃的东西的好坏，只是在意了等待时间的种种美好的幻想，我想再不符合胃口的饭菜，也会因为之前的想变得成为美味佳肴吧。

中国人漠视的并不只是时间，还有精确度。

称作马虎估计不太合适，因为模糊是一种生活态度。

有人问过我买的包多少钱，我回答了200块，但其实只有180，我想我更大多数时候是回答别人一百多。

中国的漠视精确往往只是随意，引证阿基米德的基本定理“等量之间彼此相等”我想更多的只是一种从众的思想。

中国人不想把自己本来就不简单的生活搞的越加复杂，漠视不必要的精确度还是相当有必要的。

——猜疑

中国人的猜疑心理有时候是相当严重的，仅仅是因为生活的不够精细，面对一点稍微反常一点的举动，他们都会把它记在心里，有时候更加无限扩大，毫无边际的事情非要说自己亲眼所见，其实大部分都是心理暗示的结果。

记得当初读到寓言故事里的“此地无银三百两”的故事之后只是笑其中的主角的痴愚，但现在想想就是中国人的猜忌的天性才闹出了这段笑话。

再从中国人居住的房子格式也看出了不少端倪，中国人的以前居所常常都是以高墙为界，一副井水不犯河水的姿态，但那越筑越高的墙便说明了互相的戒备之心，以前的社会比现在不知道纯净多少倍，绝不是社会治安亦或是人品的原因，这种猜忌心理是本来就有的，所谓与生俱来。

邻里之间的猜忌远不如上与下之间的猜忌来的可怕，前者无非就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但后者一旦发生，设想一位君王觉得自己的大臣都有谋反之心，各个弃用那该怎么收场。

中国人的猜忌确实应该克制一下，毕竟只是推断，做好这一点，那么就要把生活过得更加精细一点。

中国人的修养读后感篇三

相对于辜鸿铭先生的《中国人的精神》，我曾经看到过一本《丑陋的中国人》。这本书是台湾著名作家柏杨先生的作品，这本书完全从中国人丑陋不足的一面出发，直指中国人的劣根性。一针见血指出中国人的丑陋面，中国五千年的“优秀传统文化”第一次受到严厉检讨。柏杨说：“中国人是一个受伤很深的民族，没有培养出赞美和欣赏别人的能力，却发展成斗自或阿谀别人的两极化动物。更由于在酱缸里酱得太久，思想和判断以及视野都受到酱缸的污染，很难跳出酱缸的范畴。”因此他要写《丑陋的中国人》一书，让中国人知道自己的缺点。痛心中国的“酱缸文化”，反省中国人的“丑陋”，要中国人活得有尊严。柏杨曰：“脏、乱、吵，窝里斗！三个中国人加在一起，就成了一头猪！死不认错；为了掩饰一个错，不得不用很大的努力再制造更多的错，来证明第一个错并不是错。喜欢装腔作势，记仇，缺乏包容性，中国人打一架可是三代都报不完的仇恨！自傲、自卑，就是没有自尊，缺乏独立思考能力，更恐惧独立思考。没有是非、没有标准，只会抽风发飙。”“脏、乱、吵”、“窝里斗”、“不能团结”、“死不认错”等缺点都在书中一一列出。不得不遗憾地说，似乎这些丑陋的方面都在中国人身上真真切切地存在过，并且不止是一次两次，不止在一个或两个人身上，而是广泛地存在在中国人之间。这本书以最犀利、最刻骨的语句全盘否定了中国人，认为中国人根本上是丑陋的。

但是，中国人真的是丑陋的吗？诚然，我们身上还存在着不少的缺点，但是，人非草木，孰能无过，哪个人又能没有一点一丝的不足呢？除了这些不足取之处之外，正如辜鸿铭先生所述的那样，中国人身上还是有着中国人的精神的。这精神是谦逊，是善良，是忠诚，是仁德！而且在我看来，中国人的这

种精神已经深植中国人的血肉中了，中国人从出生开始就带着这种精神！

与其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与其妄自菲薄，我们不如正视自己，不管好的还是不足的，我们身上都存在着，不可能有人是十全十美的完人，也不可能有人只有丑陋，没有美丽。我们要做的就是尽量改正自己的缺点，发现自己的长处。我想，辜鸿铭老先生写下《中国人的精神》这本书的含义就是要让当时的人们觉醒，让那些屈服于封建、屈服于帝国主义的中国人站起来抗争，让那只沉睡着的雄狮重新醒过来！

而在当今的世界上，中国并不是一个发达的国家，她在走向强大的道路上还有很长一段未知的前路需要摸索，这就是需要我们去完成的使命。我们要凭着我们中国人的精神，依靠着我们祖先留存下来的宝贵精神财富，为我们的未来创造最优越的条件。

中国人的精神必将永远延续下去！

中国人的修养读后感篇四

作为当代中国青年，我们应该以一种什么样的精神和态度去面对生活、面对社会呢。青年是社会的希望和未来，对国家和民族应该具有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最近，我阅读了有近代中国文化怪杰之称的辜鸿铭先生所著的《中国人的精神》。这本书从真正的中国人，中国礼仪，中国语言——以此来解释中国文明的精神并揭示其价值。写于上个世纪初的一战期间，正当欧洲文明陷于危机，辜鸿铭的目的很明显，为陷于危机的欧洲，甚至整个世界文明指出一条出路。目的，是去尝试解释中国文明的精神并揭示其价值。即儒教传统下的中国文明。

《中国人的精神》原载1914年的《中国评论》，1915年更名

《春秋大义》在京出版，并很快被译成德文，一时轰动西方。全书阐述了中国传统文化对西方文明的价值，在当时中国文化面临歧视、中华民族遭受欺凌的情况下，其影响尤为特殊。

理解真正的中国人和中国文明，你必须具备的三个特征：博大、精深、淳朴在这部著作中辜鸿铭把中国人的精神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中国人的精神第一个就是绅士性。是没有强硬、苛刻、粗鲁和暴力。真正的中国人也许是丑陋、庸俗、愚昧、狡黠的，但却并不可怕没有侵略性，没有荒唐，没有邪恶。中国人确实有很多缺点，但这些缺点中却又透露出几分可爱。第二种精神就是强烈的同情心。真正的中国人过着一种感情的受人类影响的生活，可能有时会被人说成忽视了应该做的事情但是确是自由的过着一种真实的、感觉的生活。书中还谈到了中国的语言和无法绕开的中国的文明。

作者认为汉语是一种心灵的语言，所以真正的中国人是具有“孩子般的心灵和成人的头脑的人”。而书中揭示中国人的精神生活，就必要宣传中国传统文化的价值。

不可否认，辜鸿铭所强调的那种“中国人的精神”，确实是令人向往和怀念的。老先生对中国人和西方人及中国文化与西方文化的比较中，推崇中华文化、儒家文化，认为中国人是深沉的、博大的、纯朴的和灵敏的。在文中，辜先生揭示中国人的精神生活，宣传中国传统文化的价值，鼓吹儒家文明，救助西方文明等论调里在当时的西方引起了极大的反响。在他看来，西方人惧怕上帝和法律，所以需要外在的强制力去进行约束。耗费了大量的财物去供养“闲人阶层”，更是对人本身造成了强大的约束，这种约束进而促使人走向极端，这也是对20世纪初的列强觊觎中国的一大主因。如今的中国，尽管有一批传统文化的捍卫者，却在日益西化的大众面前显得那么苍白无力。所以会有人总是觉得“西方月亮比中国圆”，从而忘掉根本。以我们当代人的眼光来看，我们对自

己民族的优秀文化须继承和发扬，也要学习和借鉴其他民族的先进文化、科技，绝不能有那种民族自大的心态，从而能让我们民族的文化在与其他民族的优秀文化融会贯通中继续发扬光大，造福于我们的中华民族。

辜鸿铭是一个天才。学贯中西、精通九种语言、获得13个博士学位。倒读英文报纸嘲笑英国人，说美国人没有文化，第一个将中国的《论语》、《中庸》用英文和德语翻译到西方。曾为六国使节当翻译。凭三寸不烂之舌向日本首相伊藤博文大讲孔学，与文学大师列夫·托尔斯泰书信来往，讨论世界文化和政坛局势，被印度圣雄甘地称为“最尊贵的中国人”……辜鸿铭，是应该被历史记下的。探索中国人的精神，没有也永远不会结束。

中国人的修养读后感篇五

若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我会不邀游伴，不与父母，必会携我的知心好友——书，来陪我游历明川大河。因为我确实确实被我的这一位良师益友所折服。

何谓“良师益友”？我想阅读书籍将会是最完美的答案。品茗书香，进入我神驰已久的书海，在其无边无际的知识海洋遨游，我把生活的喧嚣抛诸脑后，在天堂飞翔。因为阅读我听懂了“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明白了“书如药也，善读之可以医愚”。领悟到了“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中华文明如此多娇，引得无数文人竞折腰。

仍记得往日里，茶余饭后之时，总愿意一个人坐在家门口，看着落日的余晖，带着崇高的敬意欣赏辜鸿铭老先生的《中国人的精神》。穿过晚霞，我仿佛看到一个世纪前中国文明被“进步”的西方文化冲击的时刻，几乎所有所谓的进步分子都要将西方文化全盘代替中国文明，有一个坚强不屈的声音宛如开天辟地般咆哮，如“一夫当关，万夫莫开”般捍卫中国传统文化！

是否还记得1861年北京的战火，那是从“万园之园”圆明园升起的硝烟。正如雨果反语所言，西方的“文明人”劫掠东方“野蛮人”的圆明园。在丑陋贪婪中，西方人摒弃了他们所谓的道德约束，丧失了他们的信仰，宗教，法律。而我们中国人即使身处在战争年代，“粗缯大布裹生涯”，依然自强不息，“腹有诗书气自华”。这就是我们中国人骨子里流淌的无可言语的文雅和傲骨。最终战胜艰难险阻，建设美好新中国。

我迷恋着“‘一个永不衰老的民族’，一个‘拥有了永葆青春的秘密’的民族，这个‘像孩童一样过着心灵生活’的民族”。这句话，因为这就是我们中华民族不朽的精神！

白马过隙，我们的祖国来到了21世纪，她在充满着鸟语花香的阳光大道上前行，历史的重任担在了我们每一个中国人宽大的臂膀上，中国不断前行，不断在充满未知的富强之路摸索，而我们应该要拿起我们的“武器”——中国人的精神与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我们的日月新天。

中国人的修养读后感篇六

坦白说，看完大名鼎鼎的晚清大学者辜鸿铭先生的《中国人的精神》之后，我很有些失望，我失望于这位享誉世界的文人学者，并没有多么高深和高明的见解，不可否认辜鸿铭先生的学识是渊博的，遣词造句的能力也算是出色的，但对于一位学者而言，最最重要的是思想，看了他1915年所写的《中国人的精神》，我深感失望，因为辜鸿铭先生的思想依然是两千年前儒家文化的那套思想，我觉得有些悲凉。

《中国人的精神》是一本杂文合集，或者准确一点说算是论文合集，包括了《中国人的精神》、《中国的女人》、《中国的语言》、《约翰·史密斯在中国》、《大汉学家》、《论汉学一》、《论汉学二》、《暴民崇拜及战争的出路》共八篇文章，在辜鸿铭先生的眼中，中国人的精神可以用温

文尔雅来形容、也可以用利他精神来形容、还可以用良民宗教来概括。但其核心就是两条，忠君和孝亲。仁、义、礼都是围绕着“忠”和“孝”来展开的。也许在百年前之世界，对于西方人而言，他们看到了辜鸿铭先生的文章，从另一个角度理解了集体主义或者说家国文化，但如果用现代的阳光和进步的思想，可以说辜鸿铭先生完全被儒学给毒害了。如果论中国人的精神，我以为不能用“忠”和“孝”来诠释，或者换一种说法，“忠”、“孝”是不能够完整准确的界定中国人之精神的。如果论中国人之精神，我认为“重集体而轻个人”可以算是比较准确概况表述。历史学已经告诉我们，中国历代王朝更迭，绝对不是“忠”、“孝”两字形成的。同时还有更深入的一点，虽然统治阶级一直用儒学来传播中国文化，但老庄的道家文化、墨子和管子等人的思想从来都没有在中国文化和中国精神中消失。“兼容并包”可谓之中国文化的精神。

在辜鸿铭的文章《中国的女人》中，三从（从父、从夫、从子）依然被这位学贯中西的大学者视为理所当然之事，而且还用了一大堆废话和假话来为纳妾这种落后文化辩护。客观说，我看完这篇《中国的女人》之后，对辜鸿铭先生大大的失望了，我没有想到一位接受了西方哲学思想的学者，居然能够厚着脸皮昧着良心为中国落后的纳妾文化和歧视妇女文化辩护。

诚然，对于中国的文化，以及中国人之精神，我们应该要有该有的自信和自爱，但自信和自爱的时候，我们也需要清楚，任何一种文化，任何一种精神，都是不可能完美无瑕的，而中国传统文化中对女性的歧视、对妇女的不尊重，这是我们需要客观承认的事实，可惜辜鸿铭先生并没有客观的审视自己的文化。

自信本没有错，但自信过了头就变成了自负和自大，对于一位学者而言，自负和自大也就没有了进步的动力。

当然，在100多年前，不可否认辜鸿铭先生对中国文化传播向世界是做出了巨大贡献的，但这不能弥补其在《中国人的精神》这本书中所犯下的错误。

如果有读者看了《中国人的精神》，希望不要被辜鸿铭的错误之思想所影响。

不过如此而已罢了！

中国人的修养读后感篇七

辜鸿铭的《中国人的精神》写于上个世纪初的一战期间，正当欧洲文明陷于危机，辜鸿铭的目的很明显，为陷于危机的欧洲，甚至整个世界文明指出一条出路。目的，是去尝试解释中国文明的精神并揭示其价值。即儒教传统下的中国文明。

前三章的标题：真正的中国人，中国妇女，中国语言-----
-以此来解释中国文明的精神并揭示其价值。

真正的中国人：他过着具有成年人的理性却具有孩童的心灵这样一种生活。即真正的中国人具有成人的头脑和孩子的心灵。因此中国精神是永葆青春的精神，是民族不朽的精神。不朽的秘密是什麽？难以言表的文雅：善解人意和通情达理的结合产物。什麽是爱的法则？爱的法则就是爱你的父母。什麽是正义的法则？正义的法则就是真实、守信、忠诚，好公民的最高义务就是忠诚的义务，不仅是行为上的忠诚，而且要在精神上忠诚。如今在中国，不需要自然力量来保护自己，公正和争议是比自然力量更高的力量，道德义务是必须得到服从的东西。

理解真正的中国人和中国文明，你必须具备的三个特征：博大、精深、淳朴。如果学习中国文明，美国人将变得精深；英国人将变得博大；德国人将变得淳朴；法国人将得到所有，以及比现在更精致的优雅。学习中国的著作的文学，对欧洲

和所有的美国人都有益。

中间两章为补充：被视为权威的一些外国人，他们如何以及不理解真正的中国人和中国语言的。

对于欧洲的美国，也包括日本和中国，今日向往自由的人们，获得自由的唯一办法：循规蹈矩；学习正确的循规蹈矩。这就是中国文明的秘密，做正确的事并遵守礼法。这是中国文明的精髓和灵魂，是中国人精神的本质。

真正或真实的中国女人是贞洁的，是羞涩腼腆而又廉耻的，是轻松快活而迷人、殷勤有力而优雅的，只有具备了这三个特征的女人，才是中国女性的观念。真正的中国妇女。孔子说：君子之道，造端乎夫妇；及其至也，察乎天地。宁静祥和的心态让我们看清了万物的生命，这就是充满想象力的理性，这就是中国人的精神。

最后是一篇关于时政的文章。可以证明中国文明的价值，学习中国文明有助于解决当今世界面临的问题。

自私和懦弱是今日世界真正的敌人：我们的自私和懦弱结合在一起，就是重商主义。孔子说：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即有所图。只有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在我们的一言一行中，我们每一个人首先都不要考虑利益、私利——即有所图，而是考虑正义。因此我们首先要制止重商主义精神，制止懦弱和自私，首先想到正义而不是利益，要有勇气抗拒大众。

世界上所有的国家，特别是英国和美国，他们的重商主义精神是今日世界真正的敌人。

中国人的修养读后感篇八

这本《中国人的精神》有点抽象，我的智商还不足以悟得其中大道，仅有一些感想想写下来，也不妄我读它一场。

“在中国战争是偶然的，然而在欧洲战争却成为了一种必然。我们中国也可能会发生战争，但是我们不会生活在持续不断的战争阴影之下。”对比中欧历史就会发现这句话的妙处，中国二十多个正统王朝，每一次大一统都是一次长期的和平，少有百年大战。和平的连续性在当时的世界可谓非常之罕见。再看欧洲，经历了一千多年中世纪的欧洲没有一个强有力的政权来统治。封建割据带来频繁的战争，因而中世纪或者中世纪的早期在欧美普遍称作“黑暗时代”。这样比较起来，古代中国人民要幸福得多了。如今欧洲也不太平，中东地区战乱不断呐。

本书最关注的是中国的人性类型，以反驳阿瑟·史密斯的《中国人的特征》。当时的外国人写中国人的特征难免狭隘，不能深入。但通读本书，觉得作者笔下的中国人也不可代表千年来的中国人，甚至以我一孔之见，不能代表清末民国时代的中国人。

书篇上的有句话是对真正中国人特征的概括，闲适，平静，稳重成熟，总觉得这是一种君子特质，是君子之道，可当时的中国虽信奉儒家思想，然而教育并未普及，我想小商小贩，乡野村夫不会有这种精神。至少鲁迅先生笔下那为数众多的麻木看客们不会有此种特质。而且本书作者笔下的中国人是良民，顺民，道德之民，良顺二字的近义词近乎麻木。尤其到中国妇女这块，中国妇女皆是典型的良家妇女，三从四德，勇于奉献我觉得这些妇女，看似“幽闲”，实则悲哀，穿越到现代恐难有立足之地。他对中国妇女的描写，毫不吝啬赞赏之词，像为过去的时代作碑文一样。总之时代不同我是不敢苟同。

全书中最欣赏的是学汉语需要保持一颗孩童之心，这样你不仅可以进入天国，而且也能学会汉语。这句话是作者给想学汉语的外国人说的，有点幽默有趣，也颇有道理，现在我们常说要有一颗赤子之心，看来学语言学文化都需要持赤子之心，初心不变方有所成呀，上可入天国，下可知古今。

书读的一知半解，也许我还没到这本书的适用年龄，一千个读者心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我斗胆胡评大师之作，也是为了进一步理解此书，过些日子，脑子好使了定当再拜读一番。

lina说，其实对于辜鸿铭老先生最初的认识来源于盖爷，就记得某节历史课上，盖爷提到的北京大学的一个依旧留着小辫子的老教授，精通好多国家的语言，是一个相当厉害，又相当有意思的一个人。本来是预备和33一起读这本书来着，无奈内容太过枯燥繁杂，就放弃了，所以，只有33读完并写下这篇读后感悟。